

“12386”热线提醒投资者警惕配资陷阱

随着资本市场的改革发展和各类创新产品的推出，投资者诉求呈现多样化，从中国证监会热线“12386”接收到的信息来看，一些投资者因不了解投资产品情况遭受损失。同时，也有一些投资者因通过互联网渠道购买产品受损的，“12386”热线提醒各位投资者，务必保持理性心态，了解好投资产品信息再决策，增强风险防范意识。

来自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的信息显示，因贸然配资的投资者丁某致电“12386”热线，称某期货公司某营业部提供期货配资业务，其参与营业部期货配资后遭受损失，丁某表示其近期才知道期货配资业务是证监会禁止的，希望通过证监会能帮助追讨损失。“12386”热线在告知投资者相关监管规定的同时，文期货公司所在地派出机构处理，在派出机构的督促、核查下，达成了和解。

据了解，从投资者投诉处理情况来看，期货经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实际涉嫌参与配资业务的情况较少，大部分投诉对象为配资公司。业内人士表示，期货配资就是一种变相的融资行为，其本质就是对投资者“高息放贷”，配资公司的存在，大大降低了投资者在期货市场的生存周期，将其称为散户的“终结者”并不为过。

参与期货配资业务，投资者主要面临三种风险：一是更高杠杆导致的投资失败风险。由于其在期货本身的保证金杠杆上增加资金杠杆，在放大交易规模的同时也加大了投资失败的风险；二是期货头寸被提前强平的风险，一般情况下配资公司都会要求投资者使用配资方提供的账户，以便随时监控配资账户的亏损情况，当亏损达到一定金额时，期货头寸就会被强行平仓；三是资金被盗的风险，配资公司在监控投资者的交易过程中，可以随时介入具体操作，存在配资公司转账盗取资金的道德风险。

“12386”热线提醒投资者，高风险未必有高回报，股票和期货是高风险金融产品，投资者进行股票投资或期货交易，应当通过依法设立的证券公司或期货公司进行，并务必保持理性心态，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以免上当受骗或造成自己难以承担的损失。



典型案例

TYPICAL CASES

“境外期货”风险高投资者应警惕山寨公司

非法期货活动之所以得逞，在于其利用投资者的侥幸心理和欠缺的投资理财知识，标榜“低门槛、高收益”的境外期货理财就是此类非法期货活动的一种。

【案情概要】

涉案人李某以香港恒指指数期货为噱头，精心编织了一个“低门槛、高收益”境外期货理财陷阱。

首先是虚张声势：李某自称是香港某投资有限公司（并无香港期货业务牌照）的代理高，向投资者出示该香港投资公司的授权委托书。

其次是租用高档办公场所：他租用上海市某高档办公楼作为经营场所，让投资者误以为公司实力雄厚。

再次是提供“贴心”服务：他让员工大肆鼓吹股指期货的赚钱效应，派人上门签订合同，由专人“免费”提供指导，费尽心机来打消投资者的各种疑虑。最后是施以蝇头小利：他设立由其全程控制的股指期货交易网站，先指使员工指导投资者买卖期货赚取微利，然后逐步让投资者加大筹码，直至保证金损失殆尽。

在短短的5个月里，李某招揽了32名客户，收取客户131万元保证金，造成客户94万元损失。

【案情提示】

非法期货活动之所以得逞，在于其利用投资者的侥幸心理和投资理财知识的欠缺。因此，要避免掉入陷阱，投资者要掌握投资理财的基本知识，切实提高自身的风险防范和识别能力，为自己的财产“投保”一份必需的“平安险”。而面对此类证券期货活动，投资者应注意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

一是要核实相关机构的经营资质。设立期货公司，须经中国证监会批准。

二是要了解期货投资的风险。期货投资的风险本身就比股票投资大，正规期货交易的保证金收取有严格规定，门槛较高，而非非法期货投资采用极低保证金比例吸引投资者，其蕴含的风险远高于正规期货交易。

三是要正视涉外期货交易维权问题。由于涉及境外，而期货交易过程又由所谓外资代表处一手操控，监管部门查证起来相当困难。资金一旦转移至境外，即便犯罪嫌疑人被抓获，投资款项亦很难予以追回。

四是要识别非法期货交易的资金交付特点。编制种种理由要求投资者将保证金存入私人账户，往往是非法期货交易行为的重要特点，广大投资者切勿上当。

天上不会掉馅饼代客理财藏陷阱

通过电话、互联网、短信等营销方式，以高额投资回报为诱饵，骗取投资者投资咨询服务费是现存于我国市场的一类典型证券违法行为。在证券投资过程中，投资者一定要认清非法代客理财的本质和危害，自觉养成良好的投资理财习惯，避免落入非法代客理财的陷阱。

【案情概要】

王某等人借用经过工商登记注册的公司外衣，通过电话、互联网、短信等营销方式，以高额投资回报为诱饵，骗取投资者投资咨询服务费。

该公司主要通过三种吸引投资者：

一是形象包装。该公司特意租赁了一处高档写字楼，设立了一个功能强大的公司网站，内容覆盖股票、基金、期货等主要投资领域，可以免费由公司的“名牌分析师”提供股票诊断服务。

二是“话术”诱惑。该公司专门培训了一批巧舌如簧的员工，以极富煽动性的语言，信誓旦旦地保证等多种“话术”手段招揽客户。

三是协议欺骗。该公司通过与客户签订《委托理财协议》或《资产管理协议书》的格式，骗取客户的信任，轻而易举地获取其股票账号和密码，进而全权代理其买卖股票，并根据协议收取资产管理费（客户股票账户资产额的1%~10%）和盈利分成收入（客户股票账户盈利部分的20%）。

案发时，该公司代为客户的资产规模达11000多万元，非法获利近1900万元。

【案情警示】

在证券投资过程中，投资者一定要认清非法代客理财的本质和危害，自觉养成良好的投资理财习惯，避免落入非法代客理财的陷阱。

首先，应当树立正确的投资理念。坚信“天上不会掉馅饼”，自觉抵制“高额回报”、“快速致富”、“一夜暴富”的诱惑，头脑冷静，理性分析，避免上当受骗。

其次，要学会正确识别非法理财活动。通过证监会、证券业协会等官方网站查询机构和个人的是否具备合法的经营资质，咨询行业监管部门、合法中介机构，帮助自己进行判断。各种以“投资公司”、“咨询公司”、“私募基金”等为名的非法代客理财机构，事实上并未取得代客理财的相关资质，属于非法经营机构。它们以高额回报为诱饵，通过电话、互联网、短信等方式招揽客户，并采取全权委托、利润分成等方式，收取高额的服务费或投资款。

最后，应增强风险自担意识，提高风险识别能力。非法代客理财是违法行为，投资者如参与其中，相关利益不受法律保护，因而要守住自己的财富，谨慎、合法的投资才会有“钱途”。

我喜欢馅饼！

